

《河口采油厂义顺平283等零散井开发调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》专业技术专家复核确认意见对照表

序号	专家意见具体内容	修改情况简述	修改内容所在页码
1	补充山东省固废条例	已按要求补充《山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》(2023年1月1日)	P3
2	补充非道路移动机械相关要求	已补充非道路移动机械相关要求	P20
3	补充废弃泥浆拉运记录, 泥浆处置单位环评批复、合同	已补充废弃泥浆拉运记录, 泥浆处置单位环评批复、合同	附件 7、附件 8、附件 9
4	核实环保投资费用	已核实	P24
5	核实现有工程回看中污染物产排清单	已补充核实现有工程回看中污染物产排清单的产生量	P5
6	危废协议更新	已更新危废协议	附件 4
7	明确选测典型井场的理由	已明确选测典型井场的理由, 选择理由为本项目仅有一个油井井场, 选择此井场进行监测	P61
8	用表格列举对比 52 号文和 910 号文	已补充完善	P27
9	核实调查范围	已核实修改	表 6-1

复核专家签字:

陈 和建

日期: 2024.04.19